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乙氧鈉 Sodium ethoxide
其它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試劑。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頭份市蘆竹里工業路 16 號 037-629988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0975-009-706 / 037-621090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1 級, 易燃固體第1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 1 級, 自熱物質第1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易燃固體自熱；可能燃燒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危害防範措施：遠離引火源—禁止吸菸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戴眼罩/護面罩如遇意外或覺得不適，立即洽詢醫療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乙氧鈉 Sodium ethoxide
同義名稱：Sodium ethanolate、Sodium ethylate、Sodium alcoholate、Caustic alcohol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141-52-6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95-100%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	—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

1. 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流通處。
2. 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
3. 若患者呼吸困難，則由受訓過人員給予氧氣。
4. 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

1. 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
2. 立即就醫。
3. 受污染衣物和靴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
4. 受污染的靴子需銷毀。

眼睛接觸：

1. 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
2. 立即就醫。

食入：

1. 立即諮詢毒物諮詢中心或醫療單位。
2. 不要讓意識喪失的患者嘔吐或給飲液體。
3. 給飲大量水或牛奶，切勿催吐。
4. 若發生嘔吐，則將頭低於臀部以避免倒吸入。
5. 若患者無意識，則將其頭轉側邊。
6. 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呼吸道灼傷、皮膚灼傷、眼睛灼傷、黏膜灼傷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生之提示：患者吸入時，考慮給予氧氣，避免洗胃或引發嘔吐。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1. 化學乾粉、乾砂、石灰、蘇打粉。
2. 大火時，隔離災區禁止不相關人員進入，任其燃燒。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 嚴重火災危害。
2. 接觸水或濕氣可能引燃。
3. 粉塵/空氣混合物可能引燃或爆炸。

特殊滅火程序：

1. 不要使用水。
2. 不要使用泡沫。
3. 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4. 使用適合滅周遭火災之滅火劑。
5. 不要讓水進入容器內。
6. 避免吸入燃燒產物。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 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2. 人員需待在上風處並遠離低窪地區。

環境注意事項：

1. 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
2. 移除引火源。

清理方法：

1. 不要碰觸外洩物。
2. 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
3. 不要讓水直接接觸物質。
4. 少量固體洩漏：收集物質至合適且鬆蓋容器內以待廢棄處置。將容器搬到安全地區遠離洩漏區。
5. 少量液體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並將該吸附之物質放置於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
6. 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7. 粉末洩漏：利用塑膠布覆蓋以降低物質逸散及保護物質不接觸水。

少量洩漏：—

大量溢漏：—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1. 在通風良好處處置。
2. 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
3. 不要進入局限空間。
4. 禁止吸菸、暴露在裸光中或引火源。
5. 避免產生靜電。
6. 不要使用塑膠桶。
7. 所有管線及設備需接地。
8. 使用抗火花工具。
9. 避免接觸不相容物。
10. 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
11. 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

儲存：

1. 可使用聚乙烯或聚丙烯的容器。
2. 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
3. 避免與氧化劑反應，避免接觸氯化溶劑，與酸和水會劇烈反應。
4. 保持乾燥，儲存於原容器中。
5. 保持容器緊閉。
6. 遠離不相容性物質，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區域。
7. 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和定期測漏。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1. 提供局部排氣通風系統。2. 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 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 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個人防護設備：

呼吸防護：

1. 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
2. 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
3. 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
4. 使用防粉塵、霧滴空氣呼吸器、含高效率濾材之空氣清淨式、含緊密面罩及高效率濾材之動力型空氣清淨式呼吸防護具。
5. 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正壓全罩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全罩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

1. 化學防護手套。

眼睛防護：

1. 防濺安全護目鏡。
2. 面罩。
3. 提供洗眼器及緊急沖淋設備。

皮膚及身體防護：

1. 化學防護衣。

衛生措施：

當處理化學物品時應遵循一般的預防措施。

遠離食品、飲料和飼料。

立即除去所有被污染的衣服。

在休息之前和工作完畢後請清洗雙手。

避免和眼睛及皮膚接觸。

工作場所嚴禁吸菸或飲食。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白色至黃色固體（遇光變暗，吸濕性）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300℃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	溶解度：遇水分解，溶於醇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接觸水或濕氣可能引燃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1. 酸性狀況：迅速水解，在濕氣中可能引燃。 2. 氧化劑（強）：火災和爆炸危害。
應避免之狀況： 1. 避免接觸空氣。 2. 保持乾燥。 3. 避免流入水源和下水道。
應避免之物質：酸、氧化性物質
危害分解物：鈉氧化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皮膚、吸入、食入、眼睛
症狀：灼傷、胸部緊悶、呼吸困難、泡沫痰、發疳及暈眩
急毒性： 吸入： 1. 接觸濕氣可能產生氫氧化鈉。參考以下腐蝕性物質資訊。 2. 可能造成呼吸道嚴重刺激，產生咳嗽、窒息、疼痛及黏膜灼傷。 3. 有些例子，可能發展出肺水腫，不管是立即性或是延遲 5-72 小時發生。 4. 症狀包括胸部緊悶、呼吸困難、泡沫痰、發疳及暈眩。嚴重案例可能致死。 5. 粉塵對上呼吸道不適，可能造成黏膜嚴重傷害。 6. 吸入過量物質時，可能使原有呼吸及氣管功能不佳的人們如肺氣腫或慢性支氣管炎，加劇其病情。 食入： 1. 接觸濕氣可能產生氫氧化鈉。參考以下腐蝕性物質資訊。 2. 可能造成立即疼痛及黏膜嚴重灼傷。 3. 可能造成組織褪色。 4. 一開始可能吞食和說話很困難，後來幾乎不可能吞食和說話。食道和腸胃道之效應可能由刺激到嚴重灼傷。可能發生喉頭浮腫及休克。 5. 對腸胃道高度不適，可能造成黏膜嚴重傷害，大量吞食可能有害。 皮膚接觸： 1. 接觸濕氣可能產生氫氧化鈉。參考以下腐蝕性物質資訊。 2. 直接接觸可能造成嚴重刺激、疼痛及可能灼傷。 3. 此物質對皮膚高度不適，可能造成皮膚灼傷。 4. 可能因皮膚上濕氣、汗水而變成溶液狀，加劇皮膚的腐蝕及組織的損壞。 眼睛接觸： 1. 接觸濕氣可能產生氫氧化鈉。參考以下腐蝕性物質資訊。 2. 直接接觸可能造成嚴重刺激、疼痛及可能嚴重灼傷。 3. 傷害程度由濃度及接觸時間而定，傷害整體程度可能不會立即呈現。 4. 物質對眼睛極度不適，可能造成疼痛及嚴重結膜炎。 5. 也可能發展成角膜炎，若無當處置時可能造成永久性視力損傷。 LC50：－ LD50：－ 其它：－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1. 程度由濃度及接觸時間而定，長期接觸可能造成口腔、支氣管及腸胃道發炎潰瘍、皮膚炎、結膜炎。 生殖細胞變異原性：－ 致癌性： IARC：－ NTP：－ 生殖毒性：－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C50(魚類)：—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

半衰期(空氣)：—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 參考相關法規處理。

2. 儘可能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

3. 在合格場所焚化殘留物。

4. 可能的話回收容器，或在合格掩埋場廢棄。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3131

聯合國運輸名稱：與水反應固體，腐蝕性，未另作規定者

運輸危害分類：4.3，8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職業安全衛生法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標準

與其他相對應的法規和文件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標示與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

管制性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許可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行政院環保署，中文毒理資料庫。

2、行政院環保署，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網路查詢系統。

3、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安全資料表網路資料。

4、原廠供應商提供之SDS。

該文件主要以國內GHS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提供SDS為主，原廠供應商SDS為輔。如遇到危害圖示不一時，請先以國內法條規定圖示作為優先。原文SDS翻譯成中文如有疏誤，請以原文SDS為準。雇主應將此文件提供的訊息作為參考，並適時作出獨立的判斷，以確保正確使用並保護雇員的健康和安全。此信息並不提供擔保，並且任何與本材料安全數據表不一致性的產品用途，或與任何其他產品或工藝組合使用，都是用戶的責任。

製表單位

名稱：景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電話：苗栗縣頭份市蘆竹里工業路 16 號 037-629988

製表人

職稱：專員 | 姓名(簽章)：曾圻遴

製表日期

112/06/01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